

作。

林丽娇同志：副市长，分管教育、卫生、体育、外事侨务、港澳合作、对台、民族宗教工作；联系工青妇、侨联工作。

黄耿城同志：市长助理，分管外经贸、招商引资、打私、口岸、海关、检验检疫工作。

陈定雄同志：市长助理，负责我市对口支援四川地震灾区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组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印发揭阳市自主创新行动计划的通知

揭府〔2008〕9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揭阳市自主创新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揭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揭阳市自主创新行动计划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建设创新型广东行动纲要》和《揭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精神，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揭阳，充分发挥自主创新对揭阳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引领和支撑作用，促进经济社会加快步入科学发展的轨道，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行动准则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实施科技兴市战略，紧紧围绕“一三二”发展思路和“三年打基础、五年大变化、十年大发展”的奋斗目标，坚持科技工作方针，积极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以加强区域自主创新体系建设为核心，以推动优势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为重点，以创新观念、创新体制机制为先导，以优化自主创新环境为基础，加快自主创新步伐，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科技对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的引领和支撑作用。

(二) 行动准则

坚持创新为先。破除经验至上、因循守旧的惯性思维，坚持把创新意识、创新精神、创新举措作为推动科技经济社会发展的先导和动力。注重原始创新，加强集成创新，突出抓好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坚持系统推进。要以建设创新型揭阳为目标，加强整体设计，注重自主创新行动的协调配套，整体有序地推进各项行动计划，促进创新要素的集聚与互动，全面推进创新型揭阳的建设。

坚持重点突破。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点面结合，突出重点，体现特色，在广泛吸收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的基础上，在具有相对优势的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突破，在重点领域实现跨越发展。

坚持“两为”服务。坚持科技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人民服务。充分发挥自主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通过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产业国际竞争力，着力解决重大民生社会问题，实现揭阳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三）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自主创新体系。到2012年，重点产业和龙头企业要普遍建立技术创新研发中心；全市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45%以上。专利申请量由2007年的563件提高到2012年的1160件以上，增长一倍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例超过15%，全市区域性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以上。

二、主要行动计划

（一）实施主体功能区协同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1. 构筑具有揭阳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积极实施四大产业带发展规划，精心打造“六大基地”，发展壮大五大支柱产业和十大产业集群，培育新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装备制造业，努力培育特色产业集群，形成支撑区域发展的产业体系。

2. 大力推进工业园区建设。重点建设“六大载体”，加快推进大南海工业园区、珠海金湾（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和东莞（大南山）民营工业园建设，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资本向园区集聚，提高产业集聚度，努力扭转“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散乱型发展态势。

3. 搞好各类科技园区的科技创新建设。按照《印发揭阳市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的通知》（揭府〔2006〕48号）要求，加快广东省揭

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民营科技园、现代农业示范区、科技兴海示范区等园区的技术创新建设，使之成为高新技术研发、转化、生产基地，人才聚集、培养的基地。

(二) 实施高新技术产业重点突破行动计划，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4. 大力培植重点骨干企业。全面落实扶持工业发展的各项措施，不断壮大规模以上企业群体，使规模以上企业“个数”增多，“个头”增大。重点是要着力打造巨轮、榕泰、康美、泰都钢铁、揭阳市中诚工贸、普宁中药材市场、揭阳市（国际）金属材料市场、中国（揭阳）阳美玉都广场、省物流公司粤东物流中心、惠来电厂、热电联产项目、宝德数码广场等 12 条“经济大船”。

5. 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以市场需求和产业竞争力提升为目标，继续扩大高新技术产业规模。大力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环保、节能与新能源、海洋生物等六大产业，重点推进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加快传统产业的信息化进程。加强模具技术、纺织技术、组织培养、生物医药、化工产品等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研发。发展新型电子材料及特种功能、高性能结构材料和纳米材料等新材料。加快发展环保技术与装备、新能源、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到 2012 年，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额占外贸出口总额的比重达 10% 左右。

6. 培育新兴战略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数字家庭和数字电视、卫星导航、风电、太阳能、镍氢电池、发光二极管（LED）等新兴产业。紧跟世界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前沿，通过自主创新掌握一大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前沿技术，开发一批重大高新技术产品，直接嵌入国际产业链分工的高端环节。未来 5 年，在若干个领域培育一批新兴产业，形成揭阳新的经济增长点。

7. 运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积极推进以计算机软件系统、计算

机信息系统及工业控制系统为重点的计算机开发应用。在我国的五金机械、化工塑料、纺织服装、食品饮料等传统支柱产业中广泛普及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制造（CAM）技术，在有条件的企业中推广计算机辅助制造系统（CIMS）技术。制定产业发展技术路线图，确定行业的关键领域和优先主题，组织共性技术重大专项，对研发、生产和应用领域的关键技术实施重点攻关，促进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建立产学研战略联盟，做大做强一批骨干企业，形成技术研究与开发、生产、应用制造在内的完整产业链，全面提升传统产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8. 实施“数字家庭”重大工程。努力推进“揭阳市数字家庭行动计划”，推动数字电视产业化。大力推进数字家庭产业成果应用，建立数字家庭技术集成和创新体系，争取在数字音视频、通信、高端家电、电子元器件和软件等领域突破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发展面向数字家庭、以数字电视应用为中心的互动服务。

9. 加快组建“揭阳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实施“创新药物的筛选评价”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制心脑血管病药物、代谢病药物、抗感染药物和传染病药物等新药，重视现代中药的研制开发。

10. 拓展粤港联合招标。积极参加粤港联合招标，在信息与通讯、重大装备及精密制造技术、新材料与纳米技术、生物医药与中药现代化、新能源、节能与环保等高新技术领域开展若干专项的联合招标攻关。推动我市与港澳在优势互补的项目领域开展专项合作。

（三）实施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创新行动计划，提升产业竞争力

11. 推动制造业技术升级。发展新一代绿色制造流程与装备，突破一批先进制造技术，推广应用一批先进适用技术，提高制造业的国际竞争力。大力推进制造业信息化，将信息技术融入制造企业的产品设计、

制造、管理过程。建立制造业信息服务平台，加快企业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制造业的整体技术水平。

12. 实施“产业共性技术”重大科技专项。重点选取通信、装备制造、纺织服装、五金不锈钢、石油化工和饲料等产业，发挥产学研联盟集成创新的优势，攻克一批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形成一批具有竞争力的重点产品和关键零部件，促进相关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13. 实施“节能减排与可再生能源”重大科技专项。以应用示范为突破口，选择能耗高、污染重的产业，实施节能减排应用示范项目，突破一批关键技术，推广示范一批新技术、新成果、新产品、新装备。到2012年，推广应用20项节能减排重要成果，培育认定2个省、市级节能减排综合示范试点企业或基地。

14. 实施现代服务业创新工程。大力发展软件、电子商务、电子政务、信息咨询等现代服务业，重点加强公共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和示范推广应用。建立基于网络增值业务的技术支撑平台、标准和规范，提升现代服务业技术支撑能力。

15. 实施服务业信息化工程。加快应用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服务业，攻克一批关键技术难题，推广应用一批先进适用技术，实施一批基础设施示范工程，重点推进传统服务业，如商业、餐饮、劳务、交通运输、行政管理、教育、卫生、房地产、旅游等的信息化。实现智能交通、远程教育、数字社区、便民服务信息系统等方面的技术应用。创建揭阳现代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打造粤东电子商务中心。加快农村服务业信息化建设。

16. 加速发展科技服务业。建设揭阳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开展规范的科技型企业股权转让试点工作，推动科技成果的产权实现资本化、股份化。举办各类成果交易会、技术推广现场会、技术信息发布会、跨区域科技会展。大力发展风险投资、科技评估、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

利代理、科技信息等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加快生产力促进中心、创业服务中心的建设。

(四) 实施民生科技惠民行动计划，实现创新成果惠及全民

17. 实施重大疾病防治科技工程。针对恶性肿瘤、心血管等重大疾病，开展发病机理、风险预测、早期诊断及治疗药物等研究或应用，在建立监测手段完善、覆盖面广、资料完整的监测网中，争取新突破。

18. 实施低成本医疗科技工程。针对社区、农村常见病、多发病，开展先进、适宜防治技术的筛选和推广，开展信息化远程医疗、低成本医疗器械及药物的研究和推广，为低收入人群提供低成本的医疗保障。

19. 实施中药现代化科技工程。加强中药材研究、种植、生产、经营和使用的质量控制，以揭阳特产南药品种为重点，根据揭阳各地区气候环境条件，因地制宜地选择道地药材，进行规模化和规范化种植和品种经营。

20. 实施食品安全科技工程。加强食品原料安全生产技术的开发和应用，选育和推广抗性强的种养新品种，建立从种养到消费的食品安全溯源保障体系。提高食品安全加工技术、检测技术，提升饮用水水质处理技术和工艺。

21. 实施新农村建设科技工程。重点推进“揭阳农村信息直通车工程”、“星火产业带”建设和开展农业实用技术推广。加强新农村生态环境整治，加强农村与农业固体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技术以及分散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技术等研究和应用。开展新农村建设科技示范试点工作，充分发挥科技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22. 实施农业新品种及关键技术创新工程。积极实施“种子工程”、“植保工程”、“畜禽良种工程”、“农业机械化示范工程”以及良种良法和现代农业装备的推广应用，加大研究应用健康种养和标准化技术的力度，加强农业新品种及关键技术的研发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

学科向产业聚集、技术向产业聚集，全面提升农业科技基础实力、创新能力和转化能力。

23. 实施绿色社区科技工程。开展社区资源综合利用，解决居住区生活污水、废水外排的二次污染问题，开展绿色建筑、居住区微气候调节等研究和应用。到2012年，建设、改造一批绿色建筑、节能建筑、社区微气候调节等技术集成居住区。

24. 建立重大突发事件预警和应急机制。编制揭阳自然风险区划及重点区域灾害风险图，加强防灾减灾技术的开发，开展灾害预警信息快速反应关键技术研究、建立自然灾害上报和损失评估技术体系。针对揭阳市传染病预防控制的现状和需求，结合揭阳市传染病的流行和发展趋势，逐步建立和完善揭阳市重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警和应急机制。

(五) 实施创新资源整合行动计划，建立大开放新格局

25. 建立整合科技创新资源的新机制。加强与国家、省有关部门的纵向联系协调，把揭阳创新资源与上级有关部门的创新资源整合起来，实现资源互补和优化配置。加强市科技计划与省科技计划、国家科技计划的衔接，做好项目配套，争取国家和省更多重大科技专项在揭阳实施。围绕揭阳重大科技需求，提供具有支撑引领、辐射带动作用的重大科技项目，争取省市联动推进，吸引和凝聚全国更多高新科技项目在揭阳落户，推动揭阳在若干研究领域逐步形成特色和领先优势，带动揭阳高层次科技人才的成长。

26. 加强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组织编制揭阳技术引进指南和消化吸收再创新规划，建立技术引进分类目录管理制度，加大对企业消化吸收再创新技术、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引导技术引进有序、良性发展。加快制定落实鼓励技术引进与创新、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配套政策，支持企业通过引进和创新扩大出口。加快建立重大装备和重大工

程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制度。鼓励以企业为主体，建立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战略联盟，组织实施一批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重大项目，提高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

(六) 实施深化产学研结合行动计划，建立产学研合作新模式

27. 建立产学研战略联盟。根据揭阳支柱产业和重点产业发展需要，引导揭阳行业龙头企业和骨干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推动产学研合作模式由短期合作、松散合作、单项合作向长期合作、紧密合作、系统合作转变。到2012年，全市组建5个以上紧密型集群式创新产学研战略联盟，联合开展产业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推动支柱产业升级，培育新兴战略产业。

28. 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制度。鼓励企业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交流和合作，积极参与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制度，吸引高校和科研院所创新资源向企业流动，促进科技成果向企业转移，帮助企业解决研究开发和生产中的技术难题，提升企业的研发能力和产业核心竞争力。

(七) 实施创新人才队伍建设行动计划，打造人力资源强市

29. 建立有利于人才创新创业的评价激励机制。改革创新人才评价方式，完善创新人才评价手段，把品德、知识、能力和业绩作为衡量标准，制定重在社会和业内认可的创新人才考核评价指标，根据不同领域创新型人才的特点，建立符合不同类型创新型人才成长规律的评价考核机制。探索人才资本产权激励办法，允许创新型人才以其专利、发明、技术、资金等要素投资入股并参与分配，逐步建立重实绩、重贡献，向优秀人才和关键岗位倾斜的薪酬机制。继续加大科技项目对创新人才的扶持力度，为创新人才成长创造有利条件。

30. 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选拔一批不同层次、不同年龄段的学术技术带头人进行重点培养。通过培养锻炼，造就一批高科技产业技术带头人，一批既懂现代科技又有经营管理能力的复合型科技人才，一

批具备科技成果开发和转化能力的高级科技人才，加快产业化进程。到 2012 年，全市拥有高级职称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达到 5000 人以上。

31. 建立完善引才引智工作机制。制定和实施揭阳引进人才规划，建立引进人才评价和准入制度。大力推广博士后工作站制度，吸引全国高校一批博士进驻揭阳的博士后工作站和科研流动站，鼓励掌握核心技术的博士后出站后继续留在我市工作。到 2012 年，力争我市企业博士后工作站达到 6 个。

32. 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大力发展中高等职业教育和企业职工、广大农民的技能培训，努力办好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和揭阳技工学校，建立校企合作培养制度，加快建设一批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和公共训练基地，着力培养一大批具有高技能的生产一线创新人才。到 2012 年，全市高级技工以上技能人才达到 5 万人左右。

(八) 实施知识产权与标准战略行动计划，打造著名品牌

33. 实施名牌名企培育工程。深入实施品牌战略，大力扶持企业创建省级以上名牌产品、中国驰名商标和省级著名商标；依托专业镇和产业集群，发展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集体商标，培育发展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区域品牌；扶持和发展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名牌产品和名牌企业，形成一批掌握核心技术、具有行业主导能力的品牌产品和企业。到 2012 年，全市驰名商标达到 10 件，著名商标达到 100 件，中国名牌产品达到 5 个以上，形成一批产业集群品牌。

34.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全面实施《揭阳市知识产权（专利）“十五”规划概况及“十一五”规划（草案）》，提高企业对知识产权的创造能力，大力发展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引导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工作机构与管理制度，构建产学研知识产权联合体；积极推动拥有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商品化、产业化；加强知识产权的管理和服务，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到 2012 年，市知识产

权优势企业达到 15 家左右，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达到 10 家以上。

35. 实施标准化战略。推进高新技术产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加快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和优势产业标准体系；鼓励企业、科研机构积极承担国际、国家或省级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鼓励企业、科研机构加强与国际、区域及主要发达国家标准化组织的合作，提高企业应对国外技术壁垒的能力；鼓励企业和行业建立国际、国内标准跟踪机制，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推动企业和行业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通过消化吸收再创新，形成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标准。到 2012 年，初步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主体、中介支撑、社会参与”的标准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九）实施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行动计划，增强创新主体活力

36. 进一步深化科研机构改革。整合资源，推动公益类科研机构进一步优化学科方向，合理设置科研岗位，集聚优秀科技人才，建立现代科研制度，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公益服务能力，推动转制科研机构深化产权制度改革，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成为行业共性技术研发、成果推广和扩散辐射的骨干力量。

37. 建立引导企业成为技术创新主体的新机制。继续推进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通过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引导和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培育一批在行业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的企业。引导大中型企业建立研究开发机构，加大对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的扶持力度。结合产业转移和升级的需要，引导加工贸易型企业向科技型企业转型，引导外资企业创新资源、研发机构和研发活动本地化。实施民营科技企业国际创新合作计划工作，发展和扶持民办科研机构及服务企业成为面向行业的创新中心，引导中小企业建立参与协同创新的有效机制。到 2012 年，创新型试点企业数量达到 8 家以上。

38. 推进科技管理体制创新。改革科技管理模式，建立覆盖创新全

过程、高效运作的科技管理模式，增强创新管理的科学性；推行重大项目公开招标，优化项目网上申报及专家评审制度，增强创新管理的开放性，提升揭阳聚集国内外创新资源的能力；简化项目考评程序；减少创新项目的重复低效现象，推动各部门、各县（市、区）创新项目信息共享。

（十）实施创新载体建设行动计划，提高创新支撑能力

39. 实施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工程。加快科技基础条件平台、重点行业公共实验室、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和企业研究机构建设。到2012年，全市中型以上企业大多数建立研发机构，认定市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20家以上，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10家以上，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2家以上。

40. 大力加强专业镇技术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实施专业镇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计划，鼓励和引导各专业镇采取多种形式创建技术创新平台；积极推进产学研结合，大力引进技术和人才，促进专业镇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推进创新示范专业镇试点工作，促进专业镇发展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高。到2012年，全市省级技术创新专业镇达到20个以上，80%以上建有技术创新平台。

41. 推进科技园区“二次创业”。积极推动高新区、民科园实施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的“二次创业”发展战略，促进科技创新资源的集聚，培育高新技术产业集群，使其成为“创新型科技园区”。

42. 实施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工程。加快建立一批以创新集群为基础的科技创新平台，提高基地产业核心技术水平，加强高新技术与特色产业的有机结合。为基地打造一批具有当地特色及持续创新能力的产业集群，实现基地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到2012年，争取省级以上特色产业基地工业总产值、高技术产品产值翻一番，知识产权状况显著改善。

三、政策和组织保障

（一）完善自主创新政策环境

43. 制定和落实自主创新有关政策。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国家、省自主创新有关配套政策。研究制定具有揭阳特色的自主创新政策。研究制定进一步深化科研机构改革、深化产学研结合、促进科技与多层次资本市场结合以及促进创新人才队伍建设等有关政策。

（二）加强领导和统筹协调

44. 充分发挥揭阳市科教领导小组组织协调作用。调动各种积极因素形成建设创新型揭阳的合力，加强与省有关部门的联系和市县镇三级的上下联动，调动各地方、各部门以及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努力做好全市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工作。

45. 建立各行动计划的落实协调工作机制。由市科技局、发改局、经贸局、财政局等单位建立创新型揭阳行动计划的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各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的跟踪调研和评估工作，确保各项行动计划的落实。

46. 建立适应自主创新要求的决策咨询机制。依托华南理工大学揭阳工程技术研究院，聘请官产学研各界专家长期跟踪研究国内外自主创新战略及扶持政策，及时为揭阳自主创新工作提供解决方案。

（三）建立创新型揭阳考核评价体系

47. 建立科学评价指标体系。从创新资源、知识创造、知识应用、创新产出等方面构建创新型揭阳评价指标体系，全面系统评价我市自主创新水平。

48. 制定领导干部政绩的科学评价考核方法。在揭阳党政领导干部考核指标体系中，强化自主创新指标的评价，尤其对全市主体功能区规划中高新区、民科园、重点工业园区，要加强自主创新指标的引导。推动揭阳高校、科研机构、重点企业建立相应的自主创新考核评价机制。

（四）建立多元化投入体系

49. 建立稳步增加财政创新投入的法制保障机制。强化各级政府对

自主创新的投入责任，力争落实粤发〔1998〕16号文关于“各级财政科技投入的增长速度必须高于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科技三项费用占地方财政支出的比重要达到1—2%”的规定，不断增加财政科技投入。到2012年，全社会研究开发经费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1.5%；市、县（市、区）按省委省政府的有关规定，力争每年科技三项费用占地方财政支出的比例达到1—2%，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2—3%，科普经费达到总人口年人均0.3元。

50. 建立扶持创业投资和产业投资基金发展的机制。整合各项科技专项资金，设立揭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建立促进区域生产力协调发展的激励型自主创新财政投入制度，调整财政科技投入结构，加强对关系揭阳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技术、核心技术和前沿高技术研究的投入，加大对科技基础条件建设的支持力度。建立提高创新资金集成度和使用效率的机制；建立适应新形势的科技经费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估体系，提高财政科技经费的使用效率。

51. 建立金融机构支持自主创新的保障机制。开展买方信贷、金融租赁等科技与金融结合的新合作模式，建立科技投资风险基金，制订知识产权作价参股办法。为科技型企业成长、重大科技专项实施、创业投资发展、高新技术园区和大型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等提供专业化的金融服务。

（五）加强创新文化建设

52. 积极培育创新文化。继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潮汕特色文化，以敢为人先、务实进取为精神内涵，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文化建设核心，培育民众创业、创新、诚信精神，打造新时期揭阳人创新精神。加快推进学习型揭阳建设，建设学习型机关、学习型企业和学习型社区等。倡导全社会崇尚读书、尊重科学、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氛围。

53. 建立和完善科普工作长效运行机制。围绕提高公众科学素质的目标,根据《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确定的任务,制定并实施针对未成年人、农民、城镇居民、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学素质建设实施方案。强化公众科普意识,促进科学技术教育、传播与普及。

关于 2007 年节能目标责任 评价考核情况的通报

揭府〔2008〕102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市经贸局牵头会同市发展改革局、统计局、监察局、人事局、质监局组成核查工作组,于今年 8 月 1 日至 27 日对全市各地 2007 年节能目标完成情况和节能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核查基本情况

本次核查的内容包括年度节能目标完成、节能工作组织领导、节能目标落实、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节能投入和重点工程实施、节能技术开发和推广、重点企业和行业节能工作管理、法律法规执行、节能基础工作落实等情况。核查采取听取汇报、审核材料、现场核查重点耗能企业、反馈意见等相结合的方式。

从核查情况看,各地都能做到:(一)高度重视本地区节能工作,着力推动完成单位 GDP 能耗下降计划,按计划完成和超额完成 2007 年度单位 GDP 能耗下降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二)建立本地区的节能统